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HOPE LIF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曠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83)

補充公告

須予披露交易

提供財務資助及給予某實體的貸款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就訂立貸款協議之須予披露交易。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借款人的董事在一次商業活動中與本公司董事會面。彼等隨後就潛在合作機會保持聯繫，從而訂立貸款協議。據本公司所知，借款人從事物業開發。根據本公司的理解，借款人及擔保人共同在薩摩亞開發一個大型房地產項目，擔保人將提供土地，而借款人將負責相關建築工程。

基於本公司可得資料，擔保人分別由Trinity Force Investments Limited、LIN Meiling及Lanselota POLU擁有47%、33%及20%，彼等均為獨立第三方。

董事已進行以下工作以評估訂立貸款協議的信貸風險：

- (1) 本集團已取得關於擔保人及借款人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的獨立信貸及背景報告，當中並無發現借款人及擔保人過往曾出現任何違約。
- (2) 本集團亦已取得關於擔保人持有薩摩亞土地的獨立估值報告，當中指明土地的公平值大幅高於貸款金額。
- (3) 董事已審閱有關借款人及擔保人共同開發的房地產項目的業務計劃，有關計劃預期為借款人及擔保人帶來充分回報。

基於該等報告及背景調查，本公司認為與訂立貸款協議有關的信貸風險相對較低。

承董事會命
曠逸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許奇鋒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許奇鋒先生及梁智超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陸卓輝先生、謝艷斌女士及付翎女士。